

■历史民族研究

# 霍山中镇庙建文碑初探

段衍超

(山西师范大学历史学院, 山西临汾 041000)

**摘要:**洪洞县兴唐寺乡兴唐寺村有座中镇庙,庙内现存一通建文皇帝御祭中镇霍山之神碑,这在全国已发现的御祭碑文中,是唯一一通明确记载“建文”年号的碑石,具有弥足珍贵的文物价值。至迟从明末清初就有学者对该碑进行关注,著录其碑文,分析其价值。但多数学者往往只著录碑文的祭文部分,很少提及祭文下的题名,然而这些题名可以帮助纠正当地方志记载的错误,因此也有重要的文献价值。

**关键词:**霍山;中镇庙;建文御祭碑

**中图分类号:**K248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5-770X(2017)03-0051-05

**PDF 获取:** <http://sxxqsfxy.ijournal.cn/ch/index.aspx>

**doi:** 10.11995/j.issn.2095-770X.2017.03.012

## The First Exploration of Jianwen Tablet in the Temple of Moutain Huo

DUAN Yan-chao

(School of History, Shanxi Normal University, Linfen 041000, China)

**Abstract:** There was an old temple used to worship Moutain Huo at Xingtangsi Village, Xingtangsi Town, Hongdong County and a stone tablet written by emperor Jianwen still existed in this temple. It was the only one that carved Jianwen definitely, so it has a precious cultural relic value. Many scholars have put their attentions on this tablet from the late of Ming dynasty. They noted the inscription and analyzed its value. But most of them only tend to write the oration, while the names followed the oration were rarely mentioned. But the names can help to correct error of local chorography. Therefore it also has important literature study value.

**Key words:** Mountain Huo; the temple of Mountain Huo; a royal tablet written by Jianwen emperor

洪武三十一年闰五月乙酉,明太祖朱元璋驾崩,遗诏皇太孙朱允炆登基为帝,“皇太孙允炆仁明孝友,天下归心,宜登大位。内外文武臣僚同心辅政,以安吾民”<sup>[1]55</sup>。年号建文,人称建文皇帝。建文皇帝为限制嚣张跋扈的诸藩势力,接受齐泰和黄子澄的建议,下诏削藩,导致燕王朱棣起兵靖难,江山易手。永乐皇帝即位后随即废除了“建文”年号<sup>①</sup>,改建文四年为洪武三十五年,下令毁掉建文帝在位时的一切痕迹,所以文献中关于建文一朝的记载寥寥可数,以“建文”年号所立之碑也都毁坏殆尽。但值得欣喜的是,今在霍山脚下的洪洞县兴唐寺乡兴唐寺村中镇庙内,仍存有一通建文皇帝遣官祭祀中镇

霍山之神之碑石。

### 一、霍山中镇庙建文碑的树立与留存

现存于洪洞中镇庙内的建文皇帝御祭中镇霍山之神碑刊立于明惠帝建文元年(1399),记载了建文皇帝即位后遣官致祭中镇霍山之神一事。

乾隆元年(1736),平阳知府章廷珪受命修中镇庙,“历代碑记,世远年湮,或欹或仆,剥落不一,今按此移树于正殿游廊之左右。”<sup>[2]下册,179</sup>建文碑就有可能在此次重修时被移树正殿游廊。

历经近600年的风雨,该碑在1967年地震考古和文物普查时尚能见到,但仅两年后的1969年,中

收稿日期:2016-09-05

作者简介:段衍超,男,山东肥城人,山西师范大学历史学院硕士研究生。

镇庙就被拆毁。木材和石料被用于修建小学,该碑也不知去向,再无人问津。直到2009年7月该碑又再次被发现,现存放于洪洞县兴唐寺乡兴唐寺村中镇庙内加以保护。

## 二、清代以来学者对霍山中镇庙建文碑的著录

清代学者顾炎武、朱彝尊、倪涛等人对此碑均有著录,或收录祭文,或题写跋文。民国时力空以及当代地方学者对该碑也多有收录。此外,地方志中对此碑也有记载,雍正《山西通志》、道光《赵城县志》、道光《直隶霍州志》都收录了朱彝尊所作跋文。

### (一)顾炎武《求古录》

明清之际的著名金石学家、史学家顾炎武周览名山大川,见过该碑,并将该碑祭文收录进《求古录》<sup>[3]501</sup>和《金石文字记》。顾炎武在《求古录·自序》中写到:“予自少时即好求访古人金石之文而犹不甚解,及读欧阳公《集古录》,乃知其事多与史书相证明,可以补缺正伪,殆不但词翰之工而已。比二十年间,周游天下,所至名山巨镇祠庙伽蓝之迹,无不搜寻。登危峰,探窈壑,扞落石,履荒榛,伐颓垣,畚朽壤,其可读者,必手自抄录,得一文为前人所未见者,辄喜而不寐。”四库全书的总纂纂官纪昀在《四库全书总目提要》中也说:“炎武性好远游,足迹几遍天下。搜金石之文,手自钞纂,凡已见方志者不录,现有拓本者不录,近代文集尚存者不录,上自汉《曹全碑》,下至明建文《霍山碑》,共得五十六种,每刻必载全文,盖用洪适《隶释》之例,仍皆志其地理,考其建立之由,古字篆隶,一一注释。”<sup>[4]2247</sup>可见,顾炎武确在中镇庙见过建文霍山碑,并将其抄录以流传后世。这就说明建文霍山碑在明清之际尚能见到,但尚未引起广泛注意。此后,该碑也曾多次历经险恶,“及览历代碑文,胜慨莫若。洪武三百年来,禋祀未坠,逅遇逆闯焚毁,仅余数椽。”<sup>[5]295</sup>历经“志建文者,皆毁之”和明末李闯起义两次劫难,及地震、战争等破坏,该碑还能完好保存至今,实属难得。

顾氏在其著录的《求古录》和《金石文字记》中分别以《建文碑》和《霍山庙建文碑》为名收录了该碑的祭文。祭文后还有顾氏对该碑的说明:“右小石刻一通,在霍山中镇庙西壁上。予行天下,见洪武、永乐以来祭岳渎之文及它碑记甚多,独未有建文年者。意其在位日浅,又或文皇御宇之日,而臣下之献谀者从而铲去之也。乃此文杂于数十百碑之中,而字画完好无缺,故亟录之。后之君子每痛国史不存建文

一代事迹,无从考证。若使通雅之士历深山穷谷而求之,如此碑者世间或尚有一二,不止霍山庙也,不犹愈于罗永庵之诗,程济、史彬之录伪撰而无稽者乎?因并书之,以告后人之能信古者。”<sup>[3]407</sup>这恰好证实了明清之际该碑确实尚能见到且镌刻于中镇庙西壁,并且字划完好,字迹清晰。另外,这段文字还指出了该碑对于修补惠宗实录的作用。

### (二)朱彝尊《曝书亭集》

朱彝尊的《曝书亭集》<sup>[6]第1318册,228</sup>卷五十一收录了其所作《霍山庙建文元年碑跋》。其跋文原文如下:

右霍山廟碑,建文元年正月壬午祇祭上帝於南郊。二月癸亥,鴻臚寺序班周敖、國子監生袁綱,奉命以香幣牲醴祭告中鎮,勒其文於碑,嵌廟西壁上。蓋自燕師靖難之後,四年之政事悉行革除,舊典遺文去之惟恐不盡。乃普天之下,尚留此一片石存人間。世之君子,有志於補修惠宗實錄者,辭雖不多,所宜大書特書,布在方策者也。

从该跋可以知道明建文元年二月,皇帝派遣使臣周敖、袁纲二人祭祀霍山之神,并勒石铭碑。但正如朱彝尊跋文所述“盖自燕师靖难之后,四年之政事悉行革除,旧典遗文去之惟恐不尽”,燕王朱棣攻占南京,夺取帝位后,废掉“建文”年号,改称洪武,“乃革命而后,纪年复称洪武。”<sup>[1]66</sup>杨天民《复建文年号疏》载“夫建文为太祖嫡孙,固皇上一脉骨肉之亲也。若听其泯灭,如宗谊何?臣仰窥圣衷,必灼知情理之不容恕,祖孙两朝,名分各殊,就中皆有嫌微当辨,若令孙蒙祖号,则几无别矣。臣仰窥圣衷,必灼知统系之不宜混,识大识小,贵在不遗。今革除几二百年,其事已不无散逸失,今再不搜辑,将散逸愈多,可令熙朝无完史耶?”<sup>[7]4728</sup>可见,“建文”年号不但被废,且有关“建文”一朝的记载在神宗时就已散逸亡失,几不可见。光绪时,朱彝尊论著中关于金石为题跋又被整理汇编成《曝书亭金石文字跋尾》一书,单行成册,《霍山庙建文元年碑跋》亦在其中。

### (三)雍正《山西通志》

雍正《山西通志》卷二一五亦收录了朱彝尊所作跋文。<sup>[7]5296</sup>

### (四)倪涛《六艺之一录》

清代钱塘画家倪涛笃志嗜学,酷爱金石,其撰写的《六艺之一录》也以《建文霍山庙碑》为名收录了该碑祭文,其后并附顾炎武对该碑的说明<sup>[6]第832册,119</sup>。此外,倪涛所编纂的《六艺之一录续编》卷四还以《霍山庙建文元年碑记》为名,收录了朱彝尊所作跋文。

乾隆三十七年,乾隆皇帝下诏编修四库全书,《六艺之一录》和《六艺之一录续编》又被收录进四库全书,得以留存。其书“凡六书之异同,八法之变化,以及刊刻墨迹之源流得失,载籍所具者,无不哀辑。其间只录前人成说,不以己意论断。或有彼此异论,舛互难合者,亦两存其说,以待后人之抉择。”<sup>[4]2917</sup>

### (五)道光《赵城县志》、《直隶霍州志》

道光《赵城县志》<sup>[8]</sup>卷三十四以及道光《直隶霍州志》<sup>[2]下册</sup>115卷二十五也收录了朱彝尊所作跋文。

### (六)民国马甲鼎《游霍山记》、力空《霍山志》

民国学者马甲鼎游览霍山时,亦见该碑嵌镶于中镇庙正殿西壁。“正殿五间,内祀中镇神像,两壁分嵌宋金元明御祭文及历代名流题咏碑碣。而朱竹垞<sup>②</sup>所考订之建文元年碑亦嵌西壁,长约二尺,高不及焉,文亦御祭之词,书法并不精。祇因燕王昏黠,篡位之后泄愤无知之物,凡志建文者皆毁之,故留世极少,因厥见珍,此片石乃可贵耳。”<sup>[5]407</sup>

此外,力空编撰的《霍山志》<sup>[9]</sup>卷五也收录了该碑祭文及朱彝尊所作之跋文。

## 三、霍山中镇庙建文碑的内容

该碑为青石质,高45、宽65、厚14厘米,并无碑额。全文27行,满行24字,共272字,碑文楷书,但书法并不精湛。《山西碑碣续编》与《三晋石刻大全·洪洞卷》<sup>[10]</sup>二书不仅将该碑的祭文全文录下,还详细记录了后列陪祭官员等题名,内容更加完整。但《三晋石刻大全·洪洞县卷》碑文中存在文字误读,故将《山西碑碣续编》收录碑文<sup>[11]217</sup>原文录下:

維建文元年歲次己卯,二月壬寅朔二十二日癸亥,皇帝遣序班周敖、國子監生袁綱,致祭于中鎮霍山之神曰:予荷昊天祐命,承皇祖丕緒,正大宝位,統率神人。乃正月壬午,祇祭上帝於南郊,山川百神既與奠享,尚以未能特脩<sup>③</sup>祀事于祠下为憾,是用遣官,奉香幣牲醴致祭,惟神以靈峻之德,作鎮中土,时出雲雨,协相兆民<sup>④</sup>,以称予懷柔之意焉。尚享。

#### 一陪祭官

霍州知州胡增 吏目郝晒

霍山递運所大使王亮 霍山驛丞杜鯁

#### 一执事霍州儒學生<sup>⑤</sup>

王佑 史瑛 張武 王懋 李鼎 馬聖 郭俊  
王昭 梁豫 郭原 陈謐王谦 王复 翟鼎 邢璧 李貞 辛民 任彬 崔□ 邢麟 张□ 郭□  
米森 任瑄 王用 馬□ 姬清 劉綱 任哲  
馬端

一本州史典<sup>⑥</sup>:

司吏陳□ 李孝先 劉繼先

典史趙□ 杜本 成士賢 劉玘

所吏張彝 驛司楊顏

石工賀義夫刊。



## 四、霍山中镇庙建文碑的文献价值

建文霍山碑在全国现已发现御祭碑石中是唯一一通明确标注“建文”年号的,它不仅可以填补建文一朝的记载空白,而且该碑对于辑补明洪武末年到永乐初年的霍州职官以及了解明代地方官僚机构设置有所裨益,如碑中所列霍州知州胡增、吏目郝晒、霍山递运所大使王亮、霍山驛丞杜□等均不见史载。此外,碑刻材料也可与文献材料相互校对、相互印证,从而纠正方志记载的错误。经过查考,现将文献中可考的人名错讹作一一纠正:

### 1. 史瑛

成化《山西通志》卷十载:“史瑛,霍州人。中洪武己卯<sup>⑦</sup>乡举,历升东昌府学教授。”<sup>[12]579</sup>万历《山西通志》卷二十二亦载:“史(瑛)[英],霍州人,御史。”<sup>[13]664</sup>但该书[英]下有注,其注曰:“‘史瑛’,康熙《通志》卷十九、雍正《通志》卷六十六、乾隆《平阳府志》卷二十一、道光《直隶霍州志》卷二十一科目俱作‘史英’,是。此人名‘瑛’乃‘英’之增笔形讹,今据改。”<sup>[13]682</sup>该书点校凡例第六条载:“所校出讹、衍、倒之文字,标圆括号(),并用比正文缩小一号的字排印;所补改乙正之字标六角括号[]。”<sup>[13]点校凡例</sup>可见,校对者认为“瑛”乃“英”之讹,故改之。另嘉靖《霍州志》洪武己卯科亦载:“史英,山东东昌府教授。以子濡贵,封监察御史。”<sup>[14]98</sup>然现据原碑,清晰可见确有“王”旁,确系史瑛无疑。故可证万历《山西通志》记载无误,而是后人在整理校对时误改,同时也可订正嘉靖《霍州志》、康熙、雍正《山西通志》、乾隆《平阳府志》、道光《直隶霍州志》的错误。

### 2. 任瑄

万历《山西通志》卷二十二载:“任(瑄)[宣],府

同。”<sup>[13]665</sup>该书〔宣〕下有注,其注曰:“‘任瑄’,康熙《通志》卷十九、雍正通志卷六十六、乾隆平阳县志卷二十一、道光直隶霍州志卷二十一俱作‘任宣’,是。此人名‘瑄’乃‘宣’音同且形似增笔之误,今据改。”<sup>[13]683</sup>可见,校对该志时,校对者参校诸本均作“宣”,故而误以为原载“瑄”为“宣”之误,故订正之。然今据原碑,可证万历《山西通志》本无错误,也可订正康熙《山西通志》、雍正《山西通志》、乾隆《平阳县志》、道光《直隶霍州志》的错误。

### 3. 米森

嘉靖《霍州志》卷七永乐戊子科载:“米森,贵州石阡府推官。”<sup>[14]98</sup>万历《山西通志》卷二十二亦载:“米森,推官。”<sup>[13]665</sup>该书米森下有注,注曰:“米森,雍正《通志》卷六十六、道光《直隶霍州志》卷二十一、康熙《通志》卷十九、乾隆《平阳县志》卷二十一、《万姓统谱》卷七十九则俱作‘宋森’。”<sup>[13]682</sup>雍正《山西通志》卷六十六永乐六年戊子科乡试条虽亦记作米森,但在其注释中说到:“米森,康熙《山西通志》卷一九有宋森,‘霍州人,推官’,疑即此人。‘米’、‘宋’未知孰是。”<sup>[7]1611</sup>可见文献记载的不同已经引起校对者的怀疑,只是苦于材料缺乏,无从取舍,姑且存疑置之。现据原碑确系米森无疑,故可订正康熙《山西通志》、乾隆《平阳县志》之误。

### 4. 王佐

马金花主编的《山西碑碣续编》与汪学文主编的《三晋石刻大全·洪洞卷》执事霍州儒学生员中载有王佑,今检索旧志,不见明初有王佑其人。而成化《山西通志》卷十载:“王佐,霍州人。充洪武三十五年贡,中永乐壬午<sup>③</sup>应天乡举,除淳化县学教谕。”<sup>[12]580</sup>嘉靖《霍州志》卷七、万历《山西通志》卷二十二、康熙《山西通志》卷十九、康熙《霍州志》卷七、道光《直隶霍州志》卷二十一也都有王佐在建文年间中举的记载。“佑”与“佐”形状相类,碑文“佐”字,稍有石化或剥泐,便被极易误认为“佑”字,故推断“王佑”当为“王佐”之误读。

### 5. 马璧

《山西碑碣续编》与《三晋石刻大全·洪洞卷》执事霍州儒学生员中载有马聖,今检索旧志,不见明初有马聖其人。而万历《山西通志》卷二十二国朝举人永乐乙酉科载:“马璧,霍州人。教谕。”<sup>[13]665</sup>嘉靖《霍州志》卷七、康熙《山西通志》卷十九、康熙《霍州志》卷七、雍正《山西通志》卷六十六、道光《直隶霍州志》卷二十一也都有马璧在永乐初中举之事。“聖”、“璧”二字形亦相类,而马璧在当时为儒学生员,永乐

初中举才更加合理。故推断碑文本身当为“马璧”而非“马圣”。

### 6. 邢情

《山西碑碣续编》与《三晋石刻大全·洪洞卷》执事霍州儒学生员中载有姬清,今检索旧志,不见明初有姬清其人。而嘉靖《霍州志》卷七载:“邢情,永乐年贡,任知县。”<sup>[14]124</sup>康熙《霍州志》卷七记载亦同。<sup>[15]194</sup>道光《直隶霍州志》卷二十一科目亦将邢情列入永乐年贡条。<sup>[16]中册50</sup>就碑石剥泐后的残缺亦更加接近“邢情”之字形,故推断“姬清”当为“邢情”之误读。

## 五、结语

霍山因地处九州之中,又以其雄浑险峻之势,受到历代帝王的推崇和祭祀。明洪武三年,太祖遣使杨莹然“赍捧金香盒一个,重十六斤。每岁春秋,令有司致祭。每遇改元及兵荒,仍遣官祭告。”<sup>[17]298</sup>建文皇帝登基改元后,遣官祭祀霍山之神,勒文于碑。建文霍山碑留存至今,是全国现已发现唯一一通明确标记“建文”年号的御祭碑文刻石,具有弥足珍贵的文物价值。同时,该碑在纠正当地方志记载错误等方面也有裨益,同样具有宝贵的文献价值。所以,更须格外珍惜,好好保护。

### 〔注 释〕

- ① 明神宗时曾诏令恢复建文年号,《明史》卷20载:“二十三年秋九月乙酉,诏复建文年号”,《万历野获编》卷一也载:“上命建文朝事俱附太祖本纪之末,而不没其年号”;南明弘光元年,定建文皇帝的庙号为“惠帝”,谥号“嗣天章道诚懿渊功观文扬武克仁笃孝让皇帝”;清乾隆元年,又追封建文皇帝为“恭闵惠皇帝”。
- ② 朱竹垞:即朱彝尊,清初词人、学者、藏书家,浙江秀水(今嘉兴)人。字锡鬯,号竹垞,著有《曝书亭集》80卷等。
- ③ 碑石作“脩”。
- ④ 《临汾历代碑文选》第48页、《中镇霍山志》第249页均作“协和兆民”。顾炎武《求古录》、《金石文字记》、倪涛《六艺之一录》亦作“协相兆民”。现据原碑,确为“协相兆民”。
- ⑤ 原碑“執事霍州儒學生”七字下,还有一“貢”字,《山西碑碣续编》、《三晋石刻大全·洪洞卷》均丢,故应为“執事霍州儒學生貢”。
- ⑥ 《三晋石刻大全·临汾市洪洞县卷》所收录《建文元年二月御祭中镇文》作“本州吏與”,见第105页。
- ⑦ 洪武并无己卯年,己卯当为建文元年。
- ⑧ 永乐并无壬午年,壬午当为建文四年。

[参考文献]

[1] 张廷玉. 明史[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4.

[2] 直隶霍州志[M]. 霍州: 霍州市史志编纂委员会, 2001.

[3] 顾炎武. 顾炎武全集[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1.

[4] 纪昀.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M]. 石家庄: 河北人民出版社, 2000.

[5] 山西旅游景区志丛书编委会编. 中镇霍山志[M]. 太原: 三晋出版社, 2014.

[6] 文渊阁四库全书[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4.

[7] 山西通志[M]. 北京: 中华书局, 2006.

[8] 赵城县志[M]. 南京: 凤凰出版社, 1990.

[9] 力空. 霍山志[M]. 太原: 山西人民出版社, 1986.

[10] 汪学文. 三晋石刻大全·临汾市洪洞县卷[M]. 太原:

三晋出版社, 2008.

[11] 马金花. 山西碑碣续编[M]. 太原: 三晋出版社, 2011.

[12] (成化)山西通志[M]. 北京: 中华书局, 1998.

[13] (万历)山西通志[M]. 北京: 中华书局, 2012.

[14] (嘉靖)霍州志[M]. 霍州: 霍州市史志编纂委员会, 2001.

[15] (康熙)霍州志[M]. 霍州: 霍州市史志编纂委员会, 2001.

[16] (道光)直隶霍州志[M]. 霍州: 霍州市史志编纂委员会, 2001.

[17] (康熙)山西通志[M]. 北京: 中华书局, 2014.

[学术编辑 黄彦震]  
[责任编辑 李兆平]

(上接第 46 页)

年官俸改革后,京官月俸明显高于同品外官,京官与外官之间的月俸收入差距进而缩小。经过这次改革,京官俸禄薄,外官俸禄厚的状况被打破,京官俸禄收入后来居上,生活水平得到了提高。

总之,安史之乱后,唐王朝政局混乱,社会经济遭到严重破坏,国家财政困难。京官一度不给官禄,外官给半禄,直到贞元七年才得到全面恢复;职田收入在官员总收入中的比重下降;而手力课在官员俸禄中比重不断增大;俸料钱变化最大且最为复杂,唐代后期月俸额高于唐前期,但是极不稳定且经常被削减,如德宗时期为了削藩,减百官料钱以助军,增加军队将领的禄秩,以示优崇,应付军事需要。加之受物价波动,官员生活水平大不如前。通过三次改革可以看到,大历制京官与外官月俸存在差距,贞元制时两者差距缩小。学界普遍认为唐代后期京官俸禄薄,外官俸禄厚的看法有失偏颇。值得注意的是,

唐代后期使职大量设置且越来越重要,不再依据职事品而是按具体职位的轻重发俸,使职的月俸极为优厚。

[参考文献]

[1] 杜佑. 通典[M]. 北京: 中华书局, 1992.

[2] 王溥. 唐会要[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2.

[3] 高原. 唐代官禄制度考略[J]. 晋阳学刊, 1993(4).

[4] 李林甫, 等. 唐六典[M]. 北京: 中华书局, 1992.

[5] 黄惠贤, 陈锋. 中国俸禄制度史[M]. 武汉: 武汉大学出版社, 2012.

[6] 欧阳修. 新唐书[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5.

[7] 刘昫. 旧唐书[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5.

[8] 阎守成. 唐代官吏的俸料钱[J]. 晋阳学刊, 1982(2).

[9] 司马光. 资治通鉴[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9.

[学术编辑 黄彦震]  
[责任编辑 熊 伟]